

臺中市大里區塗城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教科書評選作業公告

一、依據：

(一) 中市教小字第 1120026687 號函「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輔導本市國民中小學教科圖書選用及採構作業要點」之相關規定辦理。

(二) 臺中市大里區塗城國小教科圖書遴選實施要點之規定辦理。

二、目的：俾使教科圖書評選順利進行，本作業依合法、公平、公開、公正、客觀及專業之原則，評選適合本校課程及學生使用之教科圖書。

三、樣書陳列日期：113 年 5 月 10 日（五）～113 年 5 月 15 日（三）。

四、評選日期：113 年 5 月 15 日（三）上午 8：00-下午 4：00

五、評選地點：本校各學年研究室、科任休息室。

六、作業內容說明：

請經教育部審核通過，有意參加遴選作業之教科書商，依下列規定進行作業：

(一) 科目：

1. 一～六年級：十二年國教課綱審定之版本及九年一貫課程所有科目(含上、下學期)，須經教育部審核通過，並取得審定執照者方可參加評選。

2. 閩南語教材：適用一至六年級（上、下學期用書）。

3. 國際教育教材：一至二年級樣書以整套、一系列為原則。

3. 英語教材：適用三至六年級須經教育部審核通過，並取得審定執照方可參加評選。

(二) 樣書送達日期：即日起至 113 年 5 月 9 日（四）16:00 前。（逾期恕不受理）

(三) 樣書送達地點：本校各學年休息室(請一次送達，勿分批發送)。

(四) 校園管制時間：113 年 5 月 10 日(五)起～5 月 15 日(三)止，禁止各書商進入校園。

(五) 遴選方式

1. 依本校教科書遴選辦法及相關規定辦理。

2. 採行「靜態樣書審查」，不辦理「公開說明會」。

(六) 遴選結果將於擇定一週後公告。

(七) 其它注意事項：

1. 送達樣書或成書須已取得審定執照並印至於樣書封底。

2. 教科書樣書陳列及評選期間，敬請各出版社人員及代理書商勿進入本校。

3. 經評選採用者，依相關規定辦理採購事宜。

4. 各書商得以書面或相關資料介紹所出版之教科書特色、使用說明及資料，俾供評選參考。

5. 若有隨教材搭配特殊輔助教具者，請依年級、科目、教具名稱、使用說明……，以書面資料列表說明之。

6. 樣書與 CD 等附件於獲選後需留本校備查，一經議價決標，廠商交貨之標的需與樣本一致，非經本校同意不得變更。

(八) 未獲入選之教材，請於 113 年 5 月 17 日（五）前自行領回。

(九) 業務承辦人：教務處設備組葉乃慈老師。

聯絡電話：(04)2492-2935，分機 714 傳真：(04)2495-4474

地址：臺中市大里區文化街 120 號。

(十) 本公告如有未盡事宜得另行修正或補充之。